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6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0年7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五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五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暂定名）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作出的慎重决策，新项目经过了充分的论证，是可行的，本次变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新项目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江苏国泰：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

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江苏国泰：监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7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 3、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暂定名)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